

##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9月22日在江苏省无锡市经开区金融八街无锡商会大厦15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9月21日以专人、邮件、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豁免会议通知时限要求。董事长杭军先生召集和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基于公司未来战略布局及业务发展规划，提高公司泵类产品性能和质量的稳定性，加快新产品的研发进度，实现电机和水泵的协同开发，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对江潮电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4,882万元。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江潮电机4.82%的股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及本次投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关于公司拟出售部分资产的议案》

根据国有资产“两非两资”管理要求，为盘活闲置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优化企业资产配置，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外出售部分资

产。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出售资产事项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交易谈判、签署相应协议、办理转让手续等）。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及此次出售资产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关于拟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为进一步聚焦主业（泵业），优化环保类业务布局，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外出售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南方中金污泥处理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本次出售股权事宜结合了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各业务板块的具体经营情况，有助于进一步盘活闲置资产，优化业务布局，提升上市公司发展质量。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出售股权事项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交易谈判、签署相应协议、办理转让手续等）。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及此次出售股权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关于变更年产 20 万套高效节能泵智能制造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1 年 12 月召开的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年产 20 万套高效节能泵智能制造项目的议案》。结合公司制造板块产能分布规划、产业链优化、市场需求等因素，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该项目原计划投资内容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充分结合了公司泵业生产环节的实际需求和未来业务发展规划，有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利于生产环节的降本增效，符合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及此次变更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关于控股股东拟变更〈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的议案》**

近日，公司收到了来自控股股东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市政”）《关于变更〈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的函》。为妥善处理控股股东与公司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结合相关竞争业务的实际情况及上市公司聚焦主业的发展战略，无锡市政提出了新的消除同业竞争的解决方案，拟对原承诺事项作出变更，并出具了新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杭军先生、沈海军先生、马海华先生、冷奇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 **六、《关于与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就危固废处置业务、污水处理业务分别签署〈委托经营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与控股股东无锡市政在工程施工业务、危固废处置业务、污水处理业务领域存在同业竞争，为积极妥善处理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对于工程施工业务，上市公司计划自 2023 年 12 月 24 日之后不再新增对外工程业务，上市公司从事工程业务的子公司河北磊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未来在完成在手订单的实施和收尾工作后仅对内承担中金环境内部产业发展中的工程任务或从事与无锡市政非竞争业务，因此双方在工程施工领域存在的同业竞争情形将自然消除；对于危固废处置业务、污水处理业务，无锡市政拟通过以下措施消除与公司存在的同业竞争情形：

1、就危固废处置业务，无锡市政拟将无锡工废、无锡固废委托中金环境经营，并由无锡市政全资子公司无锡市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环公司”）与公司签署《无锡市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与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之委托经营协议》；

2、就污水处理业务，无锡市政全资子公司无锡市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公用水务”）拟接受中金环境委托，代公司经营污水业务子公司大

名污水厂，并由无锡公用水务与公司签署《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与无锡市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之委托经营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杭军先生、沈海军先生、马海华先生、冷奇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 七、《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9 月 25 日